

真理之树常青

——北京大学邓小平理论学习论集

北京大学 党委宣传部 编
社会科学处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真理之树常青:北京大学邓小平理论学习论集/北京大学党委宣传部、社会科学处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7. 10

ISBN 7-301-03532-2

I. 真… II. 北… III. 邓小平-社会主义建设模式-政治理论-中国-学习体会 IV. D2-0

书 名: 真理之树常青——北京大学邓小平理论学习论集

著作责任者: 北大党委宣传部、社会科学处编

责任编辑: 刘乐坚

标准书号: ISBN 7-301-03532-2/A·12

出版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址: 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电话: 出版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9712 编辑部 62752032

排版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

印刷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行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销者: 新华书店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625印张 216千字

1997年10月第一版 1997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13.50元

目 录

坚持社会主义，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

——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一点体会 …… 吴树青 (1)

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艰辛探索 …… 钟哲明 (2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 王 东 (32)

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的几个理论问题的探讨 …… 赵家祥 (52)

形神兼备

——学习社会主义本质论四题 …… 居维纲 (69)

从社会基本矛盾理论看社会主义本质 …… 于瑞霞 黄小寒 (80)

试论邓小平哲学思想的基本点 …… 陈占安 (90)

略论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取向

——学习邓小平关于计划与市场的重要论述 …… 晏智杰 (107)

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发展战略

理论的体会 …… 刘 伟 (116)

国有企业的财务困境与社会主义的前途 …… 张一弛 (123)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对中国法制建设

和法学研究的启示 …… 朱苏力 张 文 (135)

邓小平民主法制思想 …… 巩献田 (144)

跨世纪的思想道德建设与党的建设 …… 仝 华 (162)

市场经济与集体主义、功利主义 …… 魏英敏 (170)

中国文化跨世纪的综合创新 …… 张岱年 王 东 (184)

建设中国现代文化的几个理论问题 …… 黄楠森 (198)

邓小平对待西方文化的基本思想 …… 关世杰 (210)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与实现教育的培养目标

——学习邓小平同志有关论述的体会 …… 赵存生 (220)

审美教育与人的全面发展	陈德礼 (231)
邓小平同志在科学评价毛泽东同志问题上的历史性 贡献——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学习纲要》体会	黄南平 (244)

附录

认真组织学习邓小平理论，努力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	(254)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 ——’95 北京大学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综述	(261)
跨世纪的思想道德和文化建设 ——’96 北京大学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侧记	(266)
后记	(271)

坚持社会主义，必须搞清楚 什么是社会主义

——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一点体会

吴树青

党的十四大提出了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的战略任务，这是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的根本保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是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条件下，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过程中，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总结改革开放以来探索建设社会主义新的道路的新鲜经验，并借鉴其他国家社会主义兴衰成败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这一理论的创立，是党在改革开放以来理论上取得的最大收获，是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上，继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以后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正如江泽民同志指出的，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最新成果，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邓小平同志创立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最集中地体现在《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中。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首先应当认真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内容丰富，博大精深，是一个科学的思想体系。这里仅就初步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

题，谈一点粗浅的体会。

一、坚持社会主义，首先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它的核心内容是中国只有坚持社会主义，才能消灭贫穷，走向富强，消灭落后，走向现代化；而中国坚持的社会主义，必须是切合中国实际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此，首先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反复强调的一个主题，就是这两个“搞清楚”，这可以说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中一个最基本的理论问题。我们在改革开放以前所经历的曲折和失误，归根到底就在于对这个最基本的理论问题没有完全搞清楚；改革开放以来在前进中遇到的一些疑虑和困扰，归根到底也在于对这个最基本的理论问题没有完全搞清楚；在学习和实践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过程中认识上存在的一些分歧和争论，归根到底也还在于对这个最基本的理论问题没有完全搞清楚。

在《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中，小平同志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历史经验时，多次讲到我们过去对于什么叫社会主义，怎样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认识“不是完全清醒的”^①，“并没有完全搞清楚”^②。小平同志指出：“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个好制度，必须坚持。我们马克思主义者过去闹革命，就是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崇高理想而奋斗。现在我们搞经济改革，仍然要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年轻一代尤其要懂得这一点。但问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我们的经验教训有许多条，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搞清楚这个问题。”^③邓小平同志还说：“我们搞改革开放，把工作重心放在经济建设上，没有丢马克思，没有丢列宁，也没有丢毛泽东。老祖宗不能丢啊！问题是

要把什么叫社会主义搞清楚，把怎么样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搞清楚。”^⑤小平同志十分赞赏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原因就在于这个文件“解释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有些是我们老祖宗没有说过的话，有些新话”^⑥，并指出，“过去我们不可能写出这样的文件，没有前几年的实践不可能写出这样的文件。写出来，也很不容易通过，会被看作‘异端’。我们用自己的实践回答了新情况下出现的一些新问题。”^⑦

从上面所引述的小平同志的几段话可以看出，第一，小平同志再三提出一定要把什么是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问题搞清楚，目的是为了真正坚持社会主义，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他明确指出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个好制度，老祖宗不能丢，而且我们也没有丢。

第二，根据历史经验，要坚持社会主义，首先要解决两个“搞清楚”，要根据实际情况的发展，说出一些老祖宗没有说过的、能够回答新情况下出现的新问题的新话。两个“搞清楚”同对老祖宗“不能丢”、“没有丢”，生动地体现了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坚持同发展、创新的关系。“没有丢”、“不能丢”表明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坚定信念，强调必须牢牢地站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阵地上，遵循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体现了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和坚持。两个“搞清楚”，要有“新话”则表明绝不能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教条，必须适应历史的发展，把马克思主义推向前进，使之能成为解决新情况下出现的新问题的科学指南，体现了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和创新。

第三，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实现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坚持同发展、创新相结合的基础是实践，是从科学总结人民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吸取营养，是一切从国情出发，在实践中学习，在实践中探索，在实践中提高，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小平同志《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

表会议上的讲话》中特别向全党新老干部提出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要求。他针对有些同志认为新时期最需要学习专业知识和管理知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有什么实际意义的疑问，明确提出：“马克思主义理论从来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它要求人们根据它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不断结合变化着的实际，探索解决新问题的答案，从而也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⑧他要求我们努力针对新的实际，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从而加强我们工作中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同时，小平同志反复强调，必须结合自己的国情、自己的实践、自己的特点去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离开自己国家的实际谈马克思主义，没有意义。”^⑨小平同志创立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就是从自己国家的国情和特点出发，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不断结合变化着的实际，探索解决新的问题的答案，从而也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的生动体现。这一理论在科学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深刻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中国这样的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如何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用新的思想、观点继承、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坚持社会主义，首先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道理是比较容易理解的。而要“搞清楚”这个问题，首先要正确理解为什么过去长时期内我们对这个问题并没有完全搞清楚，不是完全清醒的。

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创立于上一世纪的四五十年代，迄今已有近一个半世纪的历史。世界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也诞生了七十年以上。我们党早在民主革命时期就明确要以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作为自己的奋斗目标，从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后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也有二十年建设社会主义的历史。那么，为什么过去我们会对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没有完全搞清楚呢？

从理论上说，这至少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得到说明：

第一，马克思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并不是在社会主义已经诞生以后，在总结社会主义自身发展的实践活动中概括出来的科学理论，而是在社会主义制度诞生以前，在资本主义时代，在科学地分析资本主义矛盾运动的基础上，根据资本主义制度下成长起来的社会化大生产和资本主义私有制不适合这种生产力的社会性，因而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这一事实作出的科学结论。就是说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论述，是从资本主义已经获得比较充分的发展，生产力的社会性客观上要求由社会来管理这种生产力的实际出发，提出未来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社会制度将具有哪些基本特征。正如列宁所指出的，“马克思提出共产主义的问题，正像一个自然科学家已经知道某一新的生物变种是怎样产生以及朝着哪个方向演变才提出该生物变种的发展问题一样。”^⑧这一理论是科学的，因为它具有科学根据，是对未来社会的科学预测。但是，正因为它并没有为实践所验证，因此，当马克思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成实际以后，必须根据社会主义社会本身发展的实践经验去加以检验，并在实践的基础上去丰富和发展。如果不是这样，而是仅仅满足于背诵马克思关于科学社会主义一些基本特征的论述，并不能真正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何况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一般特征的论述，作为一种科学理论，是对作为在资本主义已经发展成熟的基础上诞生的、高于被其取代的旧社会的新制度来说的。而现实中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却是在资本主义还没有获得比较充分的发展，由于中国的具体国情，超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建立起来的，因而还只是处于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只是照搬马克思的论述，对于在中国的具体情况下，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更是不可能完全搞清楚的。

第二，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作为一种科学的理论，它本身

需要随着时代和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向前发展。列宁根据资本主义发展为帝国主义的现实，作出了一国可以首先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结论，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当社会主义成为实践后，列宁十分强调不能从书本上而必须从实践中学习社会主义的思想。在当代世界上，无论是现实中的资本主义社会，还是从理论变成了实践的社会主义社会，都不同于一个半世纪以前马克思创立科学社会主义时的情况了，更需要结合实践的发展来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正像小平同志提出的：“绝不能要求马克思为解决他去世之后上百年、几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列宁同样也不能承担为他去世以后五十年、一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的任务。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必须根据现在的情况，认识、继承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形势日新月异，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很快。现在的一年抵得上过去古老社会几十年、上百年甚至更长的时间。不以新的思想、观点去继承、发展马克思主义，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⑩

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诞生以后，开始曾经实行过战时共产主义政策，后来又实行过新经济政策。列宁逝世后，在斯大林领导下建成了社会主义，形成了一种社会主义模式。这种模式被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普遍仿效，认为社会主义就是这个样子。但是后来的实践证明这种模式固然有其历史作用，但并不是完全成功的。所以，小平同志说，“社会主义究竟是个什么样子，苏联搞了很多年，也并没有完全搞清楚。可能列宁的思路比较好，搞了个新经济政策，但是后来苏联的模式僵化了。”^⑪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中提出要对苏联的经验教训引以为戒，避免他们走过的弯路，并试图探索一条新的道路，但由于后来党的指导思想上的“左”的思想发展起来，也没能真正探索出一条道路来。六十年代前半期，中苏两党之间围绕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的理解问题，展开了一场剧烈的争论。但正像小平同志指出的，“经过二十多年

的实践，回过头来看，双方都讲了许多空话。”^⑫之所以产生这种情况，从认识论的根源上看，主要是因为没有随着时代和科学的发展不断把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学说推向前进，而基本上只是把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一般规定在实践中予以贯彻。苏联在宣布建成社会主义以后不久，即提出了向共产主义过渡的任务。单纯从逻辑的推演来说，似乎是顺理成章、无懈可击的，但事实上脱离了苏联的具体实际，只能使苏联模式越来越僵化。我国社会主义改造有自己的独创，取得了伟大的历史性胜利。但也正由于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基本上是从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一般规定出发，因此出现了对农业和个体工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造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的缺点和偏差，以致在长时间里遗留了一些问题。小平同志正是在总结社会主义建设历史经验后，强调提出了坚持社会主义，首先必须从理论上弄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

二、社会主义优越性不能充分体现，源于对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的不完全清醒

小平同志在总结社会主义的历史经验时，多次强调过去没有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显然，小平同志所说的没有完全搞清楚，并不在于我们过去不了解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一般原则，如公有制、按劳分配、计划经济、人民民主专政、马克思主义指导等等。这些一般原则应当说过去我们不仅反复论述，深入人心，而且也是坚持实践的。问题在于，显然我们过去从没有在这些社会主义最基本的原则问题上动摇过，然而在实践中社会主义固有的优越性却没有能够始终一贯和充分有效地显示出来。小平同志十分尖锐地指出：“我们干革命几十年，搞社会主义三十多年，截至一九七八年，工人的月平均工资只有四五十元，

农村的大多数地区仍处于贫困状态。这叫什么社会主义优越性？”^⑩

所以，小平同志再三强调，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完全是从实践出发提出的问题。因为实践证明我们没有完全弄清楚这个问题。当然，“经济建设也在逐步发展，也搞了一些东西，比如原子弹、氢弹搞成功了，洲际导弹也搞成功了，但总的来说，很长时间处于缓慢发展和停滞的状态，人民的生活还是贫困。”^⑪这种情况显然不能说是符合社会主义本质的。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应当表现在它能比资本主义更迅速地把社会生产力推向前进，并在此基础上不断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否则，社会主义怎么能战胜资本主义？因此，小平同志强调，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发展太慢也不是社会主义。我们坚持社会主义，要建设对资本主义具有优越性的社会主义，首先必须摆脱贫穷。而要摆脱贫穷，就要找出一条比较快的发展道路。然而正是在这个涉及到社会主义本质的根本问题上，实践证明我们过去并不完全清醒，并没有完全搞清楚。因为在我国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以后，并没有一心一意致力于去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而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把注意力集中于抓阶级斗争，在强调抑富济贫。一个普通工人依靠自己的劳动花 148 元买了一套毛料衣服，被看作是受了资产阶级思想的腐蚀，这是广为流传的剧作中被广泛宣传的主题。在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周边一些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的比较时，过去我们比较强调的只是我国原来的底子薄、人口多，在建立社会主义后不可能在生产力水平上同已有几百年发展历史的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相比拟，或者强调一些战后发展起来的国家和地区有其特殊的条件。这种说法固然有其正确的一面，但却没有认真地反思过我们是不是一直在切实关心发展社会生产力，是不是有条件发展得更快一些，是不是没有抓住机会加快自己的发展。就是说，过去在建设社会主

义过程中一个重大缺点是忽视发展社会生产力，因而也就很难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一个月半斤油票、几两肉票，一年一丈多布票，逢年过节才能买一点花生、瓜子，多购一点鱼肉，这种情况延续了二十多年时间。买块手表、置一辆自行车，就算添置了“大件”。这样的社会主义，在世界形势日新月异，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发展很快的情况下，显然是难以有吸引力和凝聚力的。特别是在开放的条件下，更是这样。问题当然不在于社会主义不行，而在于我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缺乏真正的理解，因而找不到一条正确的建设道路。正如小平同志指出的，“不发展生产力，不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不能说是符合社会主义要求的。”^⑥但是我们从1957年以后，一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整整二十年里，农民和工人的收入增加很少，生活水平很低，生产力也没有多大发展。这种情况表明，我们虽然主观上努力在实践社会主义原则，在建设社会主义，但由于在理论上没有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因此在建设社会主义上没有取得应有的成功。

过去对社会主义在理论上并没有完全搞清楚，除了集中表现在忽视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个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外，还表现在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的发展阶段，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发展动力和依靠力量等问题的认识上，都不是完全清醒的。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毛泽东同志曾经明确指出过，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还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还不完全巩固。毛泽东同志还认为，“只有经过十年至十五年的社会生产力的比较充分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才算获得了自己的比较充分的物质基础（现在，这个物质基础还很不充分），我们的国家（上层建筑）才算充分巩固，社会主义社会才算从根本上建成了。”^⑦这里除了对生产力比较充分发展所需时间的估计过高以外，强调我国社会主义还远未充分获得发展是完全符合我国国情的。遗憾的是，这样的正确认识没有能够坚持下去并获得

进一步的发展，随着“大跃进”而产生了“共产主义已经不是遥远的将来”的严重脱离实际的估计，后来则又把社会主义看作是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理论上的失误导致政策上的偏差，使“左”的思想发展起来，越来越使我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不能得到正确的认识。只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逐步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才使我们得以逐步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党的八大本来已经有正确的认识，但由于当时党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准备不足，也没有能够在实践中坚持下去，并随着把社会主义看作是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同衰亡着的资本主义激烈斗争的“过渡时期”，而不断强化阶级斗争观念，把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看作为国内的主要矛盾，把阶级斗争当作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讲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要特别提出的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的理论。在这个问题上，毛泽东同志坚持了唯物辩证法并创造性地运用于社会主义社会，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了。”^⑧并认为正是这些矛盾推动着我们的社会向前发展。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至今仍是指导我们观察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强大思想武器。但是，在具体分析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的表现时，由于对我国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缺乏科学的把握，因而认为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只是已经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而把尚没有完全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还不完善的方面，则都看作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矛盾的。对社会主义社会

基本矛盾的具体表现上的这种判断，实际上为后来搞“一大二公三纯”的社会主义，为割资本主义尾巴，批小生产，限制资产阶级权利这些脱离国情的“左”的错误，提供了理论上的根据。这也说明当时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确实并不是完全清醒的，并没有完全搞清楚。

在社会主义的依靠力量问题上，一个重要的失误就是把知识分子排除在依靠力量之外。虽然也承认知识分子已转到为新社会服务，有了显著的进步，认为仍然怀疑或者不同意社会主义的只占少数，但还是认为他们中的大多数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最后发展到“文化大革命”时期断言前十七年教育战线是资产阶级专了无产阶级的政。只有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明确肯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社会主义的依靠力量。

正是由于对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没有完全搞清楚，自然也就不能正确地认识和处理社会主义这个问题。这突出地表现在处理计划和市场、公有制和共同富裕（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和共同富裕）、姓“社”和姓“资”等一系列问题上，并未找到正确的道路。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在发展生产力方面，“方法不是都对头的”，没有按照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办事^⑧。因此，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虽然取得巨大成绩，但也发生过重大的失误，遇到过巨大的挫折，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没有能够充分发挥出来。追根溯源，关键在于没有把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完全搞清楚。

三、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 必须紧紧把握住小平同志关于 社会主义本质的理论概括

总结历史经验，我们长时期内所以没有能够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同在理论上对社会主义的本质缺乏一个科学的认识是分不开的。小平同志在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中，专门就社会主义本质问题作出了一个新的理论概括。他说：“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⑧小平同志强调，就是要对大家讲这个道理。

这一社会主义本质的新的理论概括，同传统的对社会主义的特征、本质特征或基本特征的提法相比，有两个不同的特点：一是把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纳入社会主义的本质之中，二是在文字上没有公有制、按劳分配这些一直被列为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特征的字眼。于是，在这个问题上产生了一些认识分歧。有的同志认为，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每一种新的社会制度的共同使命，据此无法判断一个社会制度的属性，把它列入社会主义的本质，似乎在逻辑上不容易说通，而公有制和按劳分配恰恰是使社会主义同其他社会制度区别开来的根本特征，不包括在对社会主义本质的理论概括之中，也不好理解。另一些人则认为，既然小平同志没有把公有制、按劳分配列在社会主义本质的理论概括之中，说明它们不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因此进一步改革可以动所有制，不一定非以公有制为主体，或者认为所有制只是一种手段，可以根据需要加以选择，不涉及是否坚持社会主义的问题。这两种认识都不能说真正把握住了小平同志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的理论概括的精神实质。前一种看法没有从历史经验、中国国情、时代特征等方面，深入思考一下为什么小平同志在对社会主义本质作新的

理论概括时要突出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问题。后一种看法则至少是忽视了小平同志反复强调的坚持社会主义所必须坚持的一些根本原则。

在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中，过去很少使用“社会主义本质”这个概念，在表达类似的思想时，通常使用社会主义的“特征”、“基本特征”、“本质特征”等等概念。而在使用这些概念时，实际上是分别从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社会制度等方面作出的概括。如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公有制、按劳分配、计划经济；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基本特征是无产阶级专政或人民民主专政，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政权；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特征则除包括上述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的特征外，还包括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或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等。此外，作为社会主义制度物质基础的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作为高于资本主义的新社会的必然要求和最终结果，有时也被列入社会主义的特征之中。在以上这些概括中，除了计划经济已因实践的发展和认识的深化而不再被看作属于社会基本制度的范畴外，其他的一些内容应当说仍然科学地反映了社会主义各个方面的特征或本质特征。它们同小平同志新的理论概括不是互相矛盾、不能相容的方面，而只是对社会主义本质属性概括的抽象程度方面的区别。

小平同志对社会主义本质所作的新的理论概括，是从我们长期以来没有完全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这个问题，因而影响了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这一实际出发，经过深入思考，发现了问题的症结所在以后提出来的。这一新的理论概括，从历来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政治、社会等多个方面的特征中，抽象出“社会主义的本质”这一范畴，从更深的层次上使人们科学地理解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从而也为探索建设和发展